

政府采购项目批准书编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5]16442号

鄂尔多斯市云密码应用服务
项目采购合同

2025年12月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ESZC-C-F-250279

甲方：鄂尔多斯市政务服务中心（鄂尔多斯市大数据中心）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镇国泰商务广场 CBD 办公区 T2 楼

联系方式：0477-8586959

乙方：内蒙古数字经济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91MAC3KPMK27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鄂尔多斯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云计算大数据企业总部基地 711-122 室

联系方式：13150854113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项目名称：云密码应用服务，项目编号：ESZC-C-F-250279 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

告，乙方在合同服务期内，按照本合同约定内容，为用户提供密码应用相关服务支持。乙方需为用户提供密码应用方案的咨询与技术支持服务并提供密码服务平台能力的基础上，为用户提供统一的密码资源调度与管理服务，支持多应用接入、高性能处理和弹性调度，并通过平台管理、运行监测等功能，为上层系统提供安全支撑。基于上述基础服务，乙方可根据用户实际需求，依法依规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服务内容：国密 VPN 传输服务、数据存储加密保护服务、签名验签服务、电子签章服务、用户数字证书、时间戳服务、设备数字证书、国密站点证书、动态令牌认证系统、移动统一认证安全管理平台、单位证书、国密浏览器、国际站点证书等服务。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或服务成果等详见招标文件、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为保证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合同期内，乙方对其向甲方提供服务所用设备保证在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不受任何第三方主张权利，保证为甲方不间断的提供服务。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一年内（12 个月内）。

（二）标的提供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 15 个日历日内。

（三）服务提供地点：鄂尔多斯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要求及绩效标准

（一）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

(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二)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符合甲方招标(磋商)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1. 服务可用性

(1) 指标定义

①计划内停机时间:乙方提前通知且经甲方认定的,因系统正常维护等导致的停机时间。

②正常服务运行时间:全年时间减去计划内停机时间。

(2) 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

①乙方应保证密码应用服务持续稳定,已交付的密码资源可用性不低于 99.95%,即全年单个资源服务的失效时间累计不超过 $365 \times 24 \times 60 \times 0.0005 = 262.8$ 分钟。

②因乙方自身原因如系统或人员问题等导致乙方的服务可用性指标未达到要求的,失效时间每超过一分钟扣除服务费 10 元。

③双方确认并同意,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服务故障不计入服务不可用时间。如对不同用户承诺不同等级的服务可用性,具体标准可由双方另行约定。

2. 信息安全责任事故

(1) 指标定义

信息安全责任事故是指因乙方提供的密码应用资源出现问题而引起的事故。非乙方引起的信息安全责任事故不包含在内。

(2) 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

根据信息安全责任事故对政务云应用系统造成后果的严重程度，信息安全责任事故可划分为3个等级，其中1级危害程度最高，3级危害程度最低。危害程度由公安部或国家商用密码检测中心或市场监管部门承认的第三方独立机构组织双方认可的专家组进行取证鉴别确定。

安全责任事故指标测量方法表（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分级	描述	扣款金额	备注
1	因密码服务资源池密码功能失效，单次超过12小时未恢复使用，或对用户数据造成特别严重的影响或破坏，并对相关单位利益造成特别严重损害。	赔偿相应损失并扣减服务费5万元。	如存在违法行为，将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2	因密码服务资源池密码功能失效，单次超过6小时未恢复使用，或对用户数据造成严重的影响或破坏，并对相关单位利益造成严重损害。	赔偿相应损失并扣减服务费3万元。	如存在违法行为，将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3	因密码服务资源池密码功能失效，单次超过2小时未恢复使用的，或	赔偿相应损失并扣减服务费	如存在违法行为，将追究相应

	对用户数据造成一定的影响或破坏，并对相关单位利益造成一定损害。	1 万元。	法律责任
--	---------------------------------	-------	------

3. 服务响应时间

(1) 指标定义

服务响应时间是指乙方在接到甲方发出的服务需求后的响应时间和密码资源服务交付时间。

(2) 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

服务响应时间指标要求表

指标名称	服务应达到的指标	考核周期	其他要求
服务响应时间	不超过 2 个小时	季度	2 小时内和资源申请单位完成沟通对接
服务交付时间	使用方完成密码调用接口改造后 24 小时之内交付服务资源	季度	
服务内容变更	接到甲方变更指令 7 日之内完成服务内容变更	季度	

乙方应按照上述要求积极响应，因乙方服务导致各项响应时间指标未达到上述要求的，每超过一分钟扣除服务费 10 元。

4. 应急响应

(1) 指标定义

应急响应时间是指应急事件开始至进行有效响应所用时间，

事件响应时间确定由事件起因、难易程度确定。

事件级别划分：

①特别严重事件：因密码服务资源池导致全部应用系统密码保护功能失效。

②严重事件：因密码服务资源池导致三个以上，十个以下应用系统密码保护功能失效。

③一般事件：因密码服务资源池导致三个以下应用系统密码保护功能失效。

(2) 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

乙方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出现故障即刻启用应急方案，确保尽快恢复密码应用服务。乙方应提供完备的事件响应流程和事件升级响应流程，及时准确地解决服务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如非乙方原因出现故障，乙方需先查明故障原因，尽快完成恢复。

事件发生后乙方响应不及时的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表

事件类型	事件级别	时长	赔偿或补偿办法
事件响应时间	特别严重事件	应在收到通知后 15 分钟内响应，故障处理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超出 4 小时每分钟扣除服务费 100 元。
	严重事件	应在收到通知后 15 分钟内响应，故障处理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超出 2 小时每分钟扣除服务费 50 元。

	一般事件	应在通知后 15 分钟内响应，故障处理时间不超过 1 小时。	超出 1 小时每分钟扣除服务费 20 元。
--	------	--------------------------------	-----------------------

(3) 乙方制定详细的《应急预案》，并应制订内容详实、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对工作有实际促进效果的《应急演练方案》，按方案进行应急演练，服务期内不少于 2 次，甲方予以配合。紧急事件处理完毕后 10 日内，应将事件相关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事件响应报告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事件的类别、事件的级别、事件发生时间、事件的通报时间、事件解决时间、事件经过及处理情况、受影响的系统或损失情况、报告时仍未解决的问题、今后预防类似事件发生的方案措施等。未按要求制定《应急预案》和开展应急演练，缺少一项扣减服务费 2000 元，未按要求报送事件响应报告每次扣减服务费 5000 元。

5. 安全审计服务

(1) 指标定义

应提供安全审计相关功能。

(2) 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

要求每月 15 日前报送安全审计日志、运维报告及相关材料。每出现一次未按时报送扣除服务费 300 元，每出现一次未报送扣除服务费 2000 元。

6. 安全要求服务

(1) 乙方需按信息系统等级保护要求做好密码资源池安全

防护，并通过三级等保测评。

(2) 数据私密性：密码资源池应采用加密或隔离等手段，保证资源池内各用户数据互不可见。

(3) 数据安全性：乙方应采取必要措施，确保调用密码资源池各用户数据安全，防止数据泄露等问题。

7. 人员要求

按照投标响应文件，乙方项目驻场人员不少于 6 人，同时均与单位签署保密协议。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人员具备提供本合同服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能力，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各项规定。如乙方工作人员出现违反规章制度或不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资质和能力、无法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等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或限期进行整改，若乙方拒绝更换服务人员、拒绝整改或经更换人员、整改后仍不符合甲方服务需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乙方如更换项目组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8. 绩效评价

乙方承接服务项目后，由甲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和监督。项目完成后按财政部门要求对该项目的绩效、公众满意度等进行评价，甲方应当全程公正、公开、公平进行考核。绩效评价结果需达到良好以上（80 分及以上）。如绩效评价结果为

合格（70-79 分），减服务费 5 万元。如绩效评价结果为基本合格（60-69 分），扣减服务费 10 万元。若连续两年评定为基本合格，则在同等条件下不得承接该项目。如绩效评估结果为不合格（59 分及以下），下一年度不得承接该项目。

9. 保密义务

乙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甲方各类信息、资料、文件、数据予以保密，包括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资料等，不得私自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因乙方原因导致信息泄露的，每发生一次扣减服务费 1 万元，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商业秘密，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文件、资料（不包含涉及甲方及使用方的产权文件，加密数据）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并追究甲方法律责任。

本保密义务的保密：国家秘密按照法定密级期限，工作秘密以及核心数据至信息依法公开之日，普通信息为本合同签订、履行期间以及本合同履行完毕后 2 年。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2,088,8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零捌万捌仟捌佰元整），以实际使用量据实结算，此合同金额含税。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服务每满 3 个月按实际使用量结算进行一次付款。

（二）付款条件：甲乙双方依据政务云密码服务结算方式每 3 个月按实际使用量结算，最终以经甲方审批后乙方签字盖章的书面确认单为依据进行费用结算。乙方需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利息。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数字经济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金财大厦支行

银行账号：149276855303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期限提供服务的，乙方应当在限期内整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由此造成鄂尔多斯市政务信息系统大面积中断停用、数据丢失泄漏等安全事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履行服务至合同结束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以及从实际停止服务日至新的服务商承接服务时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0.5%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三）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可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四）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五）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若其设备出现纠纷或对本

合同履行产生影响,乙方应积极采取措施保障服务的连续性及安全性,同时甲方有权根据情况要求乙方承担不超过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并由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六) 本合同中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实际损失、支付的赔偿、违约金、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3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鄂尔多斯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基层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六份,采购单位两份,中标(成交)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政府采购中心、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执一份。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服务清单及报价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3. 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4. 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1.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服务费。

2. 甲方指定专门人员参与项目服务的全过程，并负责组织政务云各应用系统使用密码云资源服务的协调工作，协助乙方完成密码资源的交付。

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乙方负责服务所需的设备采购、场地租用及涉改业务系统密码改造指导和咨询等，保障政务云上业务系统密码应用运行安全稳定。

4. 乙方负责对密码服务资源池软硬件设施进行日常维护，及时解决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如需业务中断时，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得到甲方许可后方可开展维护等工作。

5. 为保证服务质量和进度，乙方须成立专门项目组并如实向甲方提供项目组成员名单、职责和联系方式，项目组应当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明确项目进度安排、管理工作重点和相关实施计划，工作落实机制及项目组人员培训证明材料等事项，并保证乙方人员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乙方保密承诺函内容及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

6. 乙方应配备必要的备机、备件等应急物资，完善人员培训、

安全管理培训、设备操作培训等。建立应急响应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规范紧急状况的处置流程,制定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定期对项目组人员进行应急响应方面的培训。制定并严格执行值班值守有关制度,按有关要求做好重点保障时期的“重保”等工作。

7. 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如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8. 服务期结束后,乙方必须在确保所有系统和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将密码服务平台的相关资料、开发接口等按程序移交给甲方,并无偿配合新服务商做好云密码应用交接工作,因乙方原因在交接过程中导致的业务系统停用等一切事故均由乙方承担,移交完毕后相关责任均与乙方无关。若服务期结束,甲方尚未确定新服务商,乙方不得停止服务,空档期间服务费用依据相关规定执行。

9. 使用单位对其建设的应用系统和数据库及相关信息资源拥有所有权、使用权,乙方工作人员未经各单位授权不得擅自处置或使用。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鄂尔多斯市政务服务中心（鄂尔多斯市大数据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5年 12月 19 日

乙方（盖章）：内蒙古数字经济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5年 12月 9 日

附件1:

标的物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单价 (元)	数量	单位	总价 (元)
1	国密VPN传输服务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14,400.00	42.00	套	604,800.00
2	数据存储加密保护服务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22,100.00	42.00	套	928,200.00
3	签名验签服务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11,900.00	42.00	套	499,800.00
4	电子签章服务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5,000.00	1.00	套	5,000.00
5	用户数字证书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80.00	10.00	个	800.00
6	时间戳服务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5,500.00	1.00	个	5,500.00
7	设备数字证书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900.00	5.00	个	4,500.00
8	国密站点证书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6,200.00	1.00	个	6,200.00
9	动态令牌认证系统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9,900.00	1.00	套	9,900.00
10	移动统一认证安全管理平台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13,920.00	1.00	个	13,920.00
11	单位证书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200.00	20.00	个	4,000.00
12	国密浏览器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130.00	6.00	套	780.00
13	国际站点证书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5,400.00	1.00	个	5,400.00